

广州市北部水厂一期工程配水管网（水厂至大田村）新装供水管工程施工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我单位广州市自来水公司筹建的广州市北部水厂一期工程配水管网（水厂至大田村）新装供水管工程施工项目，已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已经完成资格审查程序。现将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该工程于2016-02-07 00:00:00至2016-05-20 07:00:0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招标公告，于2016-04-07 00:00:00至2016-05-20 07:00:0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接受投标报名，在规定的时间内有40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报名和递交了资格审查资料。

我单位依法组建了资格审查委员会。

资格审查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对照招标公告规定的合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1重庆黄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由于不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第3条3.1.5点, 具体情形为：(没有本工程要求的类似工程业绩。);

2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不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第3条3.1.5点, 具体情形为：(没有本工程要求的类似工程业绩。);

3天津振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由于不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第3条3.1.6点, 具体情形为：(不符合招标公告3.1.6要求);

以上单位不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规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本项目共有37家投标申请人通过资格审查，名单详见《资格审查汇总表》

特此报告

资格审查委员会签名：